

关于“安全在我心”摄影比赛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落实国家关于“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的安排，继续加强实验室安全环保文化建设，打造“平安校园”，现就开展“安全在我心”摄影比赛要求通知如下：

一、比赛主题

“安全在我心”

二、活动参与对象

全校师生员工

三、参赛作品内容

参赛作品反映学校各专业、领域和岗位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工作及成效，用艺术的视角诠释安全发展的内涵。

四、摄影作品要求

1. 作品符合本次比赛主题。
2. 内容真实，思想健康，主题鲜明，内涵丰富。
3. 使用相机、手机或其他摄影设备拍摄的作品均可参赛，作品彩色、黑白不限。
4. 可单幅或组图进行创作。组照算一幅（每组照不超过4），以摄影故事加文字叙述为佳。
5. 作品须注明作者姓名、单位、作品名称和使用机型。
6. 所有作品必须为原创，由参加者自行完成拍摄，并保留照片原始 EXIF 信息，仅可做亮度、对比度、裁剪等适度调整，不得做 PS 合成加工，不得加入边框、水纹、日期显示等修饰。
7. 作品文件类型须为 JPG 格式，单幅照片文件大小不低于 2MB，建议不超过 8MB。

五、参加方式

1. 参加者投稿作品数量不限，统一打包提交。

2. 投稿方式：

摄影作品可通过电子邮箱：sculabanquanke@126.com 投稿，也可通过拷贝送至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行政楼 215 办公室。邮件提交或拷贝提交时请注明邮件主题和文件名为：“安全在我心+作品名称+作者姓名+单位+使用机型”。

六、活动时间

本次比赛作品征稿时间：即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4 日。

比赛评选时间：2017 年 8 月。

七、相关声明

1. 参赛作品不得含有反对国家或政府的内容，不得含有种族和宗教及身份歧视，不得诬蔑民族传统文化、泄露国家或商业机密、侵犯他人隐私、诬蔑或诽谤他人人格、歧视残疾人等内容。

2. 参赛者拥有作品著作权。如因在作品展示、评选、采用等过程中发生侵犯他人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行为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纠纷均由参加者自行承担。

3. 作品一经提交，即视为已同意活动主办方拥有其作品使用权，主办方有权择选作品长期用于学校各类宣传用途（使用时尽可能注明拍摄者或提供者姓名及单位），不再向拍摄者或提交者另付稿酬。

4. 其他未尽事宜，请联系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电话：85405919。

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

2017年6月12日